

一声宪法
宪法一生



■ 文案/付松 漫画/李昂

春风化雨，润物无声。12月4日，第十个国家宪法日如约而至。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它用无微不至的关爱，呵护着每一个中国公民的平凡人生；它以词严义正的形象，诠释着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

明法于心，守法于行。维护宪法权威，就是维护党和人民共同意志的权威；捍卫宪法尊严，就是捍卫党和人民共同意志的尊严；保证宪法实施，就是保证人民根本利益的实现。

强化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推动宪法实施，我们要争做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出生之日



从来到人间的那一刻起，我就是个堂堂正正的小公民，开始受到宪法的保护了。

● 宪法第三十三条 凡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人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

走进校园



走进校园，我和同学们一起接受老师的教育培养，升国旗、唱国歌成了我最骄傲的时刻。

● 宪法第四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国家培养青年、少年、儿童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

长大成年



18岁，我的人生迎来了高光时刻，有了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成为法律上的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 宪法第三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

参加工作



大学毕业后，我通过激烈竞争走上心仪的工作岗位，依靠自己的劳动获得一定的报酬，还享受带薪年假。

● 宪法第四十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劳动的权利和义务。
● 宪法第四十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国家发展劳动者休息和休养的设施，规定职工的工作时间和休假制度。

结婚安家



步入婚姻殿堂，告别“单身狗”时代，来年添一个可爱的宝宝，一家人其乐融融。

● 宪法第四十九条 婚姻、家庭、母亲和儿童受国家的保护。夫妻双方有实行计划生育的义务。父母有抚养教育未成年子女的义务，成年子女有赡养扶助父母的义务。禁止破坏婚姻自由，禁止虐待老人、妇女和儿童。

投资置业



夫妻双方共同打拼，事业蒸蒸日上，有了房产、商铺、轿车，这就是人民群众向往的美好生活吧。

● 宪法第十三条 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

光荣退休



很快到了退休年龄，不必担心医疗、养老问题，只愿有一个健康身体，和家人一起享受天伦之乐。

● 宪法第四十四条 国家依照法律规定实行企业事业组织的职工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退休制度。退休人员的生活受到国家和社会的保障。
● 宪法第四十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年老、疾病或者丧失劳动能力的情况下，有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国家发展为公民享受这些权利所需要的社会保险、社会救济和医疗卫生事业。